



信仰无罪

停止迫害

强烈要求立即释放永昌大法弟子雷占香

甘肃永昌大法弟子雷占香，女，约 55 岁，2005 年 12 月 30 日傍晚在甘肃金昌监狱（对外称红光农场）附近发真相资料时被不明真相的一对老夫妻举报，被甘肃永昌县公安局绑架，一直非法关押在永昌县看守所遭受残酷迫害。

1999 年 7.20 以来，永昌县恶警彭维平、王建国、李国玉、段富强、李建军积极追随江氏集团盯梢、跟踪、抓捕、殴打大法弟子。其中王建国、李国玉在永昌县公安局政委彭维平的指挥下，直接策划实施了 7.20 以来在永昌县城关镇所有迫害大法弟子的罪恶活动。2001 年 7 月份，在永昌县城灯光球场，面对众多民众，这些恶人对法轮功学员用绳捆、挂纸牌、强迫跪地，再行公开宣判。段富强是城关派出所的所长，在数次的罪恶活动中博得永昌县政法委、610 的赞赏而升为河西堡镇派出所所长兼永昌县公安局副局长。李建军则成为朱王堡镇派出所所长，王建国由警员成为永昌县城关镇派出所副所长。实施抓捕大法弟子雷占香的主要罪犯是王建国。

正告

还在继续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永昌公、检、法和“610”不法人员：不要一叶障目当江泽民的殉葬品。法轮大法学会 2005 年 10 月 9 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，指出：“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，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有人不悬崖勒马，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，就是罪不容恕，定将受到严惩。”

善恶有报是天理。赶紧停止罪恶行为，将功补过。



恢恢



◆ 国际上有 35 位律师代表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和反人类罪，在 29 个国家和地区 61 次正式起诉江泽民及同伙。

被海外媒体称为二战后对纳粹党审判以来最大的人权诉讼。



法轮大法洪传世界 80 国家和地区



1992 年 5 月 13 日，李洪志先生于长春第一次将法轮大法公诸于世。1995 年，李先生应邀到法国和瑞典传功讲法，开始了法轮大法在海外的传播。

在中共持续六年的灭绝性迫害下，法轮功不但没倒下，反而迅速洪传至世界 80 个国家和地区。法轮功书籍已被译成 30 多种文字，在世界各地出版发行。